

## 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修訂建議

民政事務總署和西貢區議會秘書處(下稱「秘書處」)已分別就區議會常規範本及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擬備修訂建議，秘書處已把有關修訂整合列於附件一。

2. 附件二載有民政事務總署最新修訂的區議會常規範本，請議員留意，附件二中以**粗體**標示的字眼為取自《區議會條例》的相關條款；以**斜體**標示的字眼為在《區議會條例》的立法過程中當局認為需要包括在會議常規的部分，以及由民政事務局在廉正公署協助下就「公務委員會及管理局成員的利益申報指引」(兩層申報利益制度指引)所作出的規定。

3. 附件三為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的建議範本，該範本已綜合民政事務總署和秘書處所擬備的修訂建議。請議員決定是否採納有關建議範本。

附件一 - 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修訂建議

附件二 - 民政事務總署最新修訂的區議會常規範本

附件三 - 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的建議範本

西貢區議會秘書處

2016年1月